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mless Gre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0)

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颱風安排

根據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本公司原訂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19樓1906-07室(「香港會場」)及同時透過香港會場發送之視頻會議於深圳市龍崗區布吉街道辦旁誠信華庭尖莎咀廣場4樓4-15室舉行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知悉三號颱風訊號現正於香港懸掛，而預計香港之天氣情況於特別股東大會原訂舉行之時間將更為惡劣。於此情況下，倘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二時正內任何時間懸掛或仍然懸掛，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19樓1906-07室(「香港會場」)及同時透過香港會場發送之視頻會議於深圳市龍崗區布吉街道辦旁誠信華庭尖莎咀廣場4樓4-15室舉行。

承董事會命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明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1) 陳家明先生，執行董事；
- (2) 倪佩慶先生，執行董事；
- (3) 譚澤之先生，執行董事；
- (4) 何俊傑先生，執行董事；
- (5) 吳啟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Jal Nadirshaw Karbhari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7) 陳詩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victoryhousefp.com/lchp/8150.html> 內刊登。